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94574420261001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港南区人民法院

住所：贵港市港南区廉石路与西南大道交汇处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港中心支公司

住所：广西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956号（天悦华府）1幢2001、2005、2006、2007、2008、2009、2010号

签订合同地点：贵港市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港南区人民法院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港中心支公司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机动车保险 服务	交强险、商业 险等	1	辆	1212.03	1212.03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贰元零角叁分整，（小写） 1212.03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贵港市港南区廉石路与西南大道交汇处	通讯地址： 广西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956号（天悦华府）1幢2001、2005、2006、2007、2008、2009、2010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贵城支行
账号：	账号： 211171082930001778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